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

陕路党发[2012]20号



关于开好 2012 年度基层单位领导班子 民主生活会的通知

各单位党委：

2012年11月8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即将召开，这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一件大事，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党组《关于开好2012年度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陕交党函〔2012〕40号）精神，各单位党委要紧紧围绕以“保持党的纯洁性，学习贯彻十八大精神，促进陕西路桥经营管理迈上新台阶”为主题的民主生活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的要求，从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思想作风建设出发，开好本次民主生活会。为开好2012年度基层

各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现提出如下要求：

一、会前精心安排，做好准备工作

（一）认真组织学习。各单位党委要组织学习党的十八大报告和十七大以来的历次全会精神，学习《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关于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等党纪条规，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以及遵纪守法观念。

（二）广泛征求意见。各单位要通过发放征求意见表、召开座谈会形式广泛征求各党支部、党员干部群众的意见，将收集到的意见原汁原味地反馈给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本人。

（三）开展谈心活动。党委书记要同领导班子成员、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同分管部门主要负责人之间要认真组织开展谈心活动，沟通情况，交换意见，做到充分交流思想，互相帮助提醒，加深共识，增进团结，达到共同提高的目的，为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打好基础。

（四）深刻自我剖析。领导干部本人要紧密围绕民主生活会主题，根据学习心得和群众所提意见，结合创先争优、“三问三解三创”和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的开展，认真进行自我剖析，精心撰写发言提纲。要重点剖析思想、作风、纪律、廉政等方面的不足及原因。

二、会中紧扣主题，认真对照检查

民主生活会上，领导班子成员要紧紧围绕会议主题，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认真开展党性分析和对照检查。对照检查的重点是：

（一）做好自查自纠工作。

领导班子成员要对照党的十八大报告和胡锦涛同志在十七届中央纪委第七次全会上关于保持党的纯洁性的重要论述，在保持思想纯洁、组织纯洁、作风纯洁和清正廉洁方面找差距、摆不足，明确努力方向；要对照检查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党性锻炼，保证集团公司各项制度办法的贯彻执行情况，以及在集团公司开展的“三问三解三创”活动中解决职工群众反映最突出问题的情况；检查坚持党的干部路线，遵守组织人事纪律情况；检查贯彻民主集中制情况以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

领导班子成员剖析检查要全面深刻、触及思想和灵魂。

（二）要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针对领导班子及个人思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征求意见时党员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要防止和纠正民主生活会上谈工作多谈思想少、讲成绩多讲问题少的现象，切实增强民主生活会的思想性、政治性和原则性。党委书记要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班子成员之间要相互开展批评。自我批评要严于律己，全面深刻，正视问题，剖析根源；相互批评要坚持原则，实事求是，开诚布公，促进团结。要避免出现以会前谈心代替会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情况。

三、会后要制定和落实整改措施，注重实效

民主生活会后，针对问题和不足，剖析原因，明确方向，及时解决。一是要认真整改。领导班子成员对群众反映和民主生活会上查找出来的问题，要逐个进行研究，制定整改措施和方案，限时整改。二是要加强督导。集团公司党委对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将进行督查，对问题解决不好或没有解决的，将根据责任，要求限期改正。三是及时通报情况。对各基层单位今年民主生活会上形成的整改措施和党员群众对上一年度生活会整改措施落实情况，集团公司党委将在一定范围内向党员群众通报。

四、组织指导及时间要求

（一）按照一级抓一级的原则，2012年民主生活会将严格落实上级党委成员指导下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的制度，集团公司党委成员原则上要参加一个基层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在条件成熟时，各基层党委、纪委要指导和参加下一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

（二）各单位要根据生产情况合理安排民主生活会召开时间，民主生活会时间原则上在12月15日前完成。

（三）召开民主生活会需上报相关材料。各单位在民主生活会召开前5天向集团公司党委报告会议的主题和程序，会后5天上报民主生活会召开情况报告。

民主生活会报告包括：会议召开的情况、领导班子发言材料，会前征求到的干部群众意见材料、会后制定的整改措施以及上年度

民主生活会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日

主题词：召开 民主生活会 通知

抄送：集团公司党委委员，中心试验室，档。

录入：张 芳

校对：孙夏丽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

2012年11月2发

共印15份